

证券代码: 837002

证券简称: 网信科技

主办券商: 西南证券

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18年8月23日、2020年5月13日、2021年5月1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了《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经事后检查发现, 上述公告中有关发起人的股份信息披露有误, 现对《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进行更正, 对公告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第十八条 公司变更发起设立的普通股为 800 万股, 全体发起人分别以其持所持有的苏州网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按照 1.3414: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辉	228	28%	净资产折股
2	卢存美	232	29%	净资产折股
3	王志军	184	23%	净资产折股
4	王美芳	120	16%	净资产折股
6	赵叔兵	40	5%	净资产折股
总计			100%	

更正后：

第十八条 公司变更发起设立的普通股为 800 万股，全体发起人分别以其持所持有的苏州网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对应的净资产按照 1.3414: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有限公司股本：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辉	224	28%	净资产折股
2	卢存美	232	29%	净资产折股
3	王志军	184	23%	净资产折股
4	王美芳	120	16%	净资产折股
5	赵叔兵	40	5%	净资产折股
总计		800	1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以上更正变更外，原公告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对此对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苏州网信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